

证券代码：833700

证券简称：阿斯克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阿斯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9 时至 12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700	阿斯克	2024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林文斌律师与叶远迪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阿斯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特制作《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特制作《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订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2）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3）。

（六）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七）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八）审议《关于授权使用公司闲置流动资金进行理财》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在 2024 年度利用闲置流动资

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裘茂法批准财务部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无须再交由董事会审议表决；授权公司董事长裘茂法批准财务部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所占用的公司闲置流动资金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超过部分根据《公司章程》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阿斯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裘茂法、裘益奇、裘晓倩。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裘茂法、裘益奇、裘晓倩、卢建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樊嵘、裘国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监事裘惠广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十二）审议《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提高业务发展能力，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子公司 ASC INSULATION(SINGAPORE)PTE LTD 与自然人 HWONG JONG KHENG 出资设立 ASC INSULATION MALAYSIA SDN. BHD. 注册地 1191GENTINGCOURTCONDO, OFFJALANGENTINGKELANG, TAMANSETAPAKINDAH JAYA, 53000 KUALA LUMPUR W. P. KUALA LUMPUR MALAYSIA, 注册资本为 10 万马来西亚林吉特，其中，ASC INSULATION(SINGAPORE)PTE LTD 实缴 7 万马来西亚林吉特，持股 7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裘茂法、裘益奇、裘晓倩。

（十三）审议《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阿斯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在会议召开前在公司办公室办理出席

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受托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前述相关证件。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17日08时30分至9时

(三) 登记地点：浙江阿斯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嵊州市崇仁镇阿斯克工业园 2、联系人：裘明涛 3、联系电话：18367182660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阿斯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阿斯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阿斯克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